**关于喀什经济开发区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执行情况说明**

  一、“三公经费”执行情况

2017年喀什经济开发区认真贯彻自治区和地委落实厉行节约、反对铺张浪费规定的要求，重点加强对因公外出学习考察、公务用车购置及公务接待费用的控制和管理，取得了一定成效。2017年喀什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经费”支出41.76万元，同比下降2.27%,其中: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为0元；公务用车购置费为零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为31.8万元，同比下降1.32%；公务接待费为10.36万元，同比下降5%。

**二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口径说明**

**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：**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包括参加、学术会议、科技研讨会、国际重大体育赛事申办及参赛费用、文化交流和政府间、单位间交往等。

**公务接待费：**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。包括国际访问、大型活动及外省市交流接待等。

**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：**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日常使用过程中发生的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